



2. 中小企业声明函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工程、服务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兰州市育新学校（单位名称）的兰州市育新学校食堂人工和副食品配送项目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副食品配送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零售业（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兰州凯德寿商贸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15人，营业收入为180.65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50.88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无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无（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无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无人，营业收入为无万元，资产总额为无万元，属于无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兰州凯德寿商贸有限公司



(2) 中小企业声明函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工程、服务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兰州市育新学校（单位名称）的兰州市育新学校食堂人工和副食品配送项目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食堂人工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零售业（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兰州百事可托餐饮管理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8人，营业收入为123.8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94.7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无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无（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无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无人，营业收入为无万元，资产总额为无万元，属于无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兰州百事可托餐饮管理有限公司

